

证券代码：835237

证券简称：力佳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3

力佳电源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

信暨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

为满足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下同)发展和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 2024 年度预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全年综合授信敞口部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含 2.5 亿元,不包含正在履行的部分)。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及敞口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并按金融机构的要求提供相关担保。

上述综合授信及敞口额度预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公司关联方王建夫妇、王启明夫妇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资产抵押、资产质押等。公司董事、高管及直系亲属等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所作担保系无偿担保行为,不存在收费情形,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本综合授信额度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循环使用。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公司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为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二、审议与表决情况

2024年3月3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该事项尚需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4年度拟向各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是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为自身发展补充资金，对公司日常性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力佳电源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力佳电源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日